

## 重新開放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聯盟的規定：附錄S

生效日期：2021年5月08日（星期六）凌晨12:01

最近更新資訊：（更改已用黃色加亮顯示）

### 5/8/2021:

- 允許與其他加州球隊進行隊際比賽並立即生效。之前只允許同一縣或相鄰縣內的球隊之間進行比賽的限制已經取消。
- 自 202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二）生效的對參加室內比賽和接觸式練習的中接觸性和高接觸性青少年體育運動隊/聯盟進行常規定期 COVID-19 檢測仍然有效。
- 更正了以下的第 4 條：室內健身、技能培養和訓練必須將可容納人數限制在法定可容納人數的 50% 以內，並遵循洛杉磯縣發佈的《重新開放體育館和健身設施的適用規定：附錄 L》。
- 現在允許觀察者和觀眾參加室內青少年和成人體育活動，以符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關於《室內現場活動（帶坐席）的適用規定》即可。
- 更新了關於在洛杉磯縣內和洛杉磯縣外舉行的多隊比賽、會議或活動要求的說明。

### 5/7/2021:

- 參加室內比賽和接觸式練習的中接觸性和高接觸性運動隊/聯盟必須繼續遵守 2020 年 9 月 30 日發佈的《加州高等教育學院適用指南》中對大學體育活動施加的附加要求。
- 由於運動隊之間傳播病毒的可能性增加，強烈建議對參與中接觸性和高接觸性戶外運動的運動員進行定期檢測。
- 在戶外舉行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比賽中提供零售售賣服務時，必須遵循洛杉磯縣的《現場活動和表演（帶戶外坐席）的適用規定》中提出的與食品有關的要求。
- 室內運動必須根據適用的建築或消防規範，將室內運動設施的可容納人數限制在法定可容納人數的 50% 以內。

COVID-19 繼續對社區構成高風險。我們要求所有人遵循預防措施，調整運營模式和活動，以降低傳播風險。本規定為有組織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活動提供指導意見，以降低在這些運動進行期間傳播 COVID-19 的風險。以下要求特別適用於根據加州公共衛生主管的命令允許重新開放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娛樂體育」）項目。除了加州衛生主管對這些具體項目施加的條件外，這類項目還必須遵守符合青少年和成人娛樂體育活動檢查清單中所列出的條件。為本規定之目的，青少年體育專案的定義是為 18 歲及 18 歲以下的個人建立的有組織體育活動或聯盟。

注意，本規定適用於有組織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聯盟、俱樂部體育運動、出行體育運動、體育賽事/發佈會/競賽以及為 TK-12 學校學生服務的私立和公立學校主辦的體育運動。本規定不適用於大學或專業體育運動或社區活動，如馬拉松、半程馬拉松和耐力賽。此外，這些活動必須遵循洛杉磯縣的《社區體育活動適用規定》中的所有要求。

根據加州的指導方針和本規定，所有在室內和室外舉行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活動可恢復健身、練習、技能培養、訓練和比賽。強烈建議所有體育活動在病毒傳播風險較低的戶外舉行。

室內中接觸性和高接觸性青少年娛樂體育活動可恢復室內比賽和接觸式練習（包括室內健身、技能培養、訓練、接觸式練習和比賽），前提是體育運動隊遵循 2020 年 9 月 30 日發佈的《加州高等教育機構適用指南》中規定的對大學體育的附加要求，並符合本規定中提到的所有要求。對高校體育運動的要求包括：定期進行檢測、實施重返比賽的安全計劃和適用於每個設施的特定場地安全計劃。如果比賽和接觸式練習僅在戶外舉行，則適用於大學體育活動的附加要求不適用。室內健身、技能培養和訓練仍必須遵守洛杉磯縣發佈的《重新開放體育館和健身設施的適用規定：附錄 L》。允許觀察者和觀眾參加符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關於《戶外現場活動（帶坐席）的適用規定》的戶外青少年和成人體育運動。允許觀察者和觀眾參加符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關於《室內現場活動（帶坐席）的適用規定》的室內青少年和成人體育活動。如果有觀察者或觀眾在場，請審核並執行適用規定的要求。

COVID-19 感染者（即使他們感覺良好）將病毒傳染給其他未完全接種疫苗人士的風險受到以下因素的影響：

- 在室內時，傳染風險會大幅增加。
- 如果沒有正確且一直佩戴口罩，並且沒有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風險就會增加。
- 風險隨著參與者之間接觸程度的增加而增加；密切接觸（特別是面對面接觸），以及密切接觸的頻率和總的持續時間，增加了呼吸道飛沫在參與者之間傳播的風險。
- 風險會隨著運動強度的提高而增加；運動強度越大，呼吸的速度和每次呼吸時吸入和呼出的空氣量就會相應增加。
- 風險隨著群組和群體的混合而增加，特別是當來自不同社區時（在運動期間或運動之外）；與更多的人混在一起會增加傳染病人出現在其中的風險。

下表按其接觸程度和傳播風險對娛樂運動進行了分類。允許所有人一直佩戴口罩和保持身體距離的戶外活動，比需要運動參與者之間進行密切接觸和增加了呼出的呼吸道飛沫和顆粒傳播的高強度運動，以及無法一直佩戴口罩的室內活動風險更高。不同隊伍和眾多參與者之間的比賽也增加了群體間和社區外的混合和互動，這也增加了 COVID-19 疾病傳播的可能性。目前不允許進行任何涉及兩支以上隊伍的比賽或活動。

請注意，以下「表 1」中的內容並非詳盡，但提供了不同接觸程度的體育項目的示例，以便對其他體育項目的風險水平和適當級別進行評估。請注意，所有在低級別中被允許進行的體育項目在較高級別中也是允許進行的。

在之後的規定中，「家庭」一詞的定義是「在單一生活單元/場所共同生活的人士」，其中不應包括集體宿舍，兄弟會，女生聯誼會，修道院，女修道院或住宿型護理設施等機構性群體生活住宿，也不包括寄宿公寓，旅館或汽車旅館等商業住宿。<sup>1</sup>「工作人員」和「員工」指的教練，員工，後勤人員，義工，實習生和受訓人員，學者和在現場進行工作或為娛樂體育活動工作的所有其他個人。「參與者」、「家庭成員」、「訪客」或「顧客」應理解為包括公眾和其他在企業內或現場逗留的非工作人員或員工。「場所」，「現場」和「設施」均指進行已獲許可活動的建築物，場所和任何相鄰建築物或場所。「LACDPH」或「Public Health」是指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

<sup>1</sup> 洛杉磯縣法典，第 22 章。第 22.14.060F 節家庭的定義。(Ord. 2019-0004 § 1, 2019.)

[https://library.municode.com/ca/los\\_angeles\\_county/codes/code\\_of\\_ordinances?nodeId=TIT22PLZO\\_DIV2DE\\_CH22.14DE\\_22.14.060F](https://library.municode.com/ca/los_angeles_county/codes/code_of_ordinances?nodeId=TIT22PLZO_DIV2DE_CH22.14DE_22.14.060F)

根據本規定之目的，當個人符合以下條件後，則被認為是「已完全接種了 COVID-19<sup>2</sup>疫苗」\*：

- 在接種了2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者
- 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

表 1：當前洛杉磯縣各級別所允許進行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活動<sup>3</sup>

廣泛進行級（紫色）	大量進行級（紅色）	大量進行級（紅色）	最低限度級（黃色）
<p>戶外低接觸頻率體育專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射箭</li> <li>• 羽毛球（單打）</li> <li>• 樂隊</li> <li>• 騎自行車</li> <li>• 地擲球</li> <li>• 沙包洞遊戲</li> <li>• 越野</li> <li>• 舞蹈（無接觸）</li> <li>• 飛盤高爾夫</li> <li>• 鼓樂隊</li> <li>• 一次只有一名騎手參加的馬術比賽（包括馬術競技賽）</li> <li>• 高爾夫</li> <li>• 滑冰和輪滑（無接觸）</li> <li>• 草地保齡球</li> <li>• 武術（無接觸）</li> <li>• 體能訓練（如瑜伽、尊巴、太極）</li> <li>• 匹克球（單打）</li> <li>• 划船/賽艇（1人）</li> <li>• 跑步</li> <li>• 沙狐球</li> <li>• 雙向飛碟射擊</li> <li>• 滑雪和單板滑雪</li> <li>• 雪鞋健行</li> <li>• 游泳和潛水</li> <li>• 網球（單打）</li> <li>• 田徑</li> </ul>	<p>戶外中等接觸頻率體育專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羽毛球（雙打）</li> <li>• 棒球</li> <li>• 啦啦隊</li> <li>• 躲避球</li> <li>• 曲棍球</li> <li>• 奪旗式美式足球</li> <li>• 體操</li> <li>• 兒童足球遊戲</li> <li>• 長曲棍球（女生/成年女生參與）</li> <li>• 匹克球（雙打）</li> <li>• 馬邊助陣啦啦隊</li> <li>• 網球（雙打）</li> <li>• 排球</li> </ul>	<p>戶外高接觸頻率體育專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籃球</li> <li>• 足球</li> <li>• 足球</li> <li>• 長曲棍球（男生/成年男生參與）</li> <li>• 橄欖球</li> <li>• 划船/賽艇（2人或2人以上）</li> <li>• 排球</li> <li>• 水球</li> </ul> <p>室內低接觸頻率體育專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羽毛球（單打）</li> <li>• 保齡球</li> <li>• 冰壺</li> <li>• 舞蹈（無接觸）</li> <li>• 體操</li> <li>• 滑冰（單人）</li> <li>• 身體訓練</li> <li>• 匹克球（單打）</li> <li>• 游泳和潛水</li> <li>• 網球（單打）</li> <li>• 田徑</li> </ul>	<p>室內中等接觸頻率體育專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羽毛球（雙打）</li> <li>• 啦啦隊</li> <li>• 跳舞（間歇接觸）</li> <li>• 躲避球</li> <li>• 踢球</li> <li>• 匹克球（雙打）</li> <li>• 美式牆網球</li> <li>• 場邊助陣啦啦隊</li> <li>• 壁球</li> <li>• 網球（雙打）</li> <li>• 排球</li> </ul> <p>室內高接觸頻率體育專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籃球</li> <li>• 拳擊</li> <li>• 冰球</li> <li>• 滑冰（雙人）</li> <li>• 武術</li> <li>• 輪滑</li> <li>• 足球</li> <li>• 水球</li> <li>• 摔跤</li> </ul>

<sup>2</sup> 這適用於食品和藥物管理局目前批准緊急使用的 COVID-19 疫苗；即輝瑞生物技術公司、莫德納公司和強生公司（J&J）/楊森製藥公司生產的 COVID-19 疫苗。本指南也可適用於世界衛生組織已批准緊急使用的 COVID-19 疫苗（如阿斯利康/牛津疫苗）。有關世衛組織（WHO）批准的 COVID-19 疫苗的更多資訊，請參閱世衛組織網站。

<sup>3</sup> 加州公共衛生署發佈的《戶外及室內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活動適用指南》，

<https://www.cdph.ca.gov/Programs/CID/DCDC/Pages/COVID-19/outdoor-indoor-recreational-sports.aspx>。

廣泛進行級（紫色）	大量進行級（紅色）	大量進行級（紅色）	最低限度級（黃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步行和徒步旅行</li></ul>			

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活動的運營方、教練和游泳及潛水的參與者還必須參考洛杉磯縣的公共游泳池規定，這些規定是專門適用於這些娛樂體育活動的。

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運動的經營者、教練以及高爾夫和網球的參與者還必須參考洛杉磯縣的高爾夫球場和網球場規定，這些規定是適用於這些娛樂體育活動的。

請注意：本規定可能會隨著更多資訊和資源的提供而更新，因此請務必定期查看洛杉磯縣網站：<http://www.p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以獲取本規定的任何更新的資訊。

這份清單涵蓋了以下要素：

- (1) 保護和支持個人的健康
- (2) 保持適當的身體距離
- (3) 確保感染控制
- (4) 與公眾溝通
- (5) 確保能公平獲得服務

在您的項目制定任何重新開放的規定時，這些要素必須包含在內。

所有娛樂性青少年運動隊必須實施以下列出的所有適用措施，並準備好解釋為什麼任何未實施的措施不適用於該運動隊。

娛樂性青少年運動隊/聯盟名稱： \_\_\_\_\_

教練姓名及設施地址： \_\_\_\_\_

#### A. 為確保參與者，教練和後勤人員的安全所制定的措施

- 娛樂運動的參與者和團隊可以進行以下說明的訓練、健身訓練、技能強化活動和比賽。參與者、教練和後勤人員要盡可能保持：a) 在任何時候，彼此之間至少保持6英尺的身體距離和 b) 在劇烈的體力消耗運動期間，彼此之間保持8英尺的距離。
- 為了保護所有參與者的安全，要求所有體育運動的參與者在訓練和健身訓練期間，即使在劇烈運動期間，亦須戴上適當的口罩，以保護所有人士的安全。在比賽期間，不參加活動的個人（如在場邊的人士）必須佩戴**口罩**。欲瞭解更多有關口罩的資訊，請訪問：<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佩戴口罩的例外情況是：在水中、進食/喝飲料或獨自進行體力活動（如獨自慢跑）、或口罩可能成為危險物時。欲瞭解更多有關口罩的資訊，請訪問：<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這適用於所有成年人和2歲及2歲以上的兒童。不可佩戴帶單向閥的口罩。只有因身體狀況、精神健康狀況或身患殘疾而不能戴口罩的個人，才可以不戴口罩。參與者如發現呼吸困難，應暫停運動及/或摘下口罩；如口罩變濕並粘在參與者臉上，阻礙呼吸，則應更換口罩。參與者在面罩暫時摘下時，必須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不建議



在劇烈運動時使用限制氣流的口罩（如N-95口罩）進行運動。

- ❑ 所有教練、後勤人員、家屬、觀看者和訪客必須一直戴著**適合的口罩**，以遮擋口鼻。這適用於所有成年人和2歲及以上的兒童。不允許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那些被醫生告知不應佩戴口罩的人士，只要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應遵照加州的指引，必須佩戴底部有褶皺的防護面罩。該面罩最好有適合下巴形狀的褶皺。
- ❑ 所有相關人員都被告知，如果生病或者如果他們**現在或最近接觸過 COVID-19 患者**（例如他們被要求進行**檢疫**），就不要來上班或**參與工作**。如果適用，每個人都明白要遵循 LACDPH 的指南，進行自我隔離和檢疫。對員工的工作場所休假政策進行了審查和修改，以確保員工在因病留在家裡時不會受到處罰。
- ❑ 在參與者、教練和後勤人員參加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體育活動之前，按照 LACDPH 的**進入症狀篩選**指南每天進行進入檢查。檢查必須包括發燒、咳嗽、呼吸短促、呼吸困難、發燒或發冷，以及個人目前是否正受到隔離或檢疫令的限制。這些檢查可以等他們到場時進行，也可以透過其他方法進行，例如線上檢查系統，或者透過在設施入口處張貼**標牌**，以告知出現這些症狀的訪客不應進入設施內。
  - 如果此人沒有出現症狀，目前沒有受到隔離或檢疫令的限制，並且在過去 10 天內也沒有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接觸，則可獲准進入並參與此項工作。
  - 如果患者**沒有完全接種 COVID-19 疫苗**並且如果此人在過去 10 天內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有過接觸，或目前正受到檢疫令的限制，應立即將其送回家並要求其在家進行檢疫。向他們提供居家檢疫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http://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已完全接種疫苗的個人或在過去 90 天內從實驗室確診的 COVID-19 病例中康復的個人，在過去 10 天內接觸過已知的 COVID-19 病例後，只要他們**仍然沒有出現症狀，就無需進行檢疫**。出現 COVID-19 症狀的人必須隔離自己。
  - 如果此人出現上述任何症狀，或目前正受到隔離令的限制，應立即將其送回家並要求其在家中進行隔離。向他們提供隔離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http://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 對於**青少年體育運動**，請參考關於在教育機構內對出現症狀的個人和潛在感染者的接觸者進行症狀篩查決策途徑的**DPH 指南**，以確定未進行 COVID-19 檢測但在進入檢查時對症狀篩查呈陽性的個人及其接觸者的下一步措施。
- ❑ 鼓勵參與者自行攜帶已預先裝滿的、可重複使用或購買的水瓶。飲水機只能用來裝滿水瓶。參與者不應從同一飲料容器中喝東西或共用飲品。
- ❑ **隊伍出行交通工具：**
  - 隊伍出行時使用大巴/麵包車可能會造成更高的傳播風險。如果隊伍乘坐大巴/麵包車出行，請遵循以下安全措施：
    - 每個大巴座位上最多只能坐一名學生或成人參與者。
    - 需要一直佩戴口罩。
    - 強烈建議以每隔一排的方式就坐（但不是必須執行的措施）。
    - 除非不可行，否則在整個出行過程中必須打開窗戶。
  - **只有直系親屬，或者每天固定拼車往返學校的學生，或者已經完全接種 COVID-19 疫苗的個人才能同乘私家車出行。**

- 在允許的情況下，所有可在戶外舉行的娛樂體育活動都應在戶外進行，以降低參與者、教練、後勤人員和觀察員的傳播病毒的風險。參與的隊伍可以使用罩棚或其他類型的遮陽棚，但前提是罩棚或遮陽棚的側面沒有關閉，有足夠的室外空氣流動，且根據[加州臨時架構的使用指南](#)，該架構被歸類為室外結構。風和空氣在室外空間的流動可以幫助降低空氣中的病毒濃度，並限制病毒在人與人之間的傳播。
- 青少年運動的知情同意協議
  - 由於參加室內體育運動和戶外高接觸性和中接觸性運動時存在傳播COVID-19的可能和風險（定義見表1），這些隊伍必須執行並嚴格遵守參與者及其父母/監護人的知情同意協定的簽訂流程。知情同意協議必須向所有成年參與者和參加此類運動的未成年人的父母/監護人提供有關這種風險的資訊。成年參與者和未成年人的父母/監護人必須透過簽署同意協議，申明他們對存在風險的理解和確認。同意協議示例可在以下網址查閱：  
[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docs/community/sports\\_InformedConsentExample.pdf](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docs/community/sports_InformedConsentExample.pdf)
- 推薦的適用於運動的常規檢測
  - 強烈建議參與戶外高接觸性和戶外中接觸性體育活動的運動隊（定義見表1）對在常規和季後賽期間未完全接種疫苗的隊員和教練實施定期檢測計劃（COVID-19抗原或PCR檢測）。對於有證據證明已完全接種COVID-19疫苗或在過去90天內已從實驗室確診的COVID-19<sup>4</sup>患病期中康復/完成隔離要求的個人，如果其未出現症狀，則不應將其納入定期進行COVID-19症狀篩查的檢測名單之中。對之前感染COVID-19但未完全接種疫苗的個人的症狀篩查，應從第一次檢測結果呈陽性的第一天或第一次得到陽性檢測結果前後的90天後開始（如果他們未出現症狀）。
  - 如果隊員要參加比賽，應在比賽前24小時內提供COVID-19檢測結果或已完全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並由教練審核。如果一個青少年選手每週都接受COVID-19檢測，那麼每週進行一次檢測就滿足了那一週和那一週內進行的任何比賽的檢測要求。
    - 抗原檢測結果應始終結合被檢測者的接觸史和臨床表現來解讀。在沒有已知接觸病毒情況下，一位無症狀者得到的陽性抗原檢測結果應透過PCR檢測加以確認。一位COVID-19症狀患者的陰性抗原檢測結果即為假定陰性檢測結果，應透過PCR檢測予以確認；出現症狀者應繼續隔離，等待PCR檢測結果。
    - 如果在比賽前24小時內無法得到檢測結果，該人員不應該被允許參與或參加比賽。如果COVID-19檢測結果不確定或呈陽性，必須立即將該人員送回家中進行隔離。向他們提供在[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http://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找到的隔離指南。
    - 注意：如果當調整後的本縣病例率超過每10萬人口7例時，將需要進行檢測。
- 如果遵循2020年9月30日發佈的[《加州高等教育機構適用指南》](#)中規定的對高校體育運動的附加要求，室內中等接觸性和高接觸性的青少年運動隊/聯盟可恢復室內比賽和接觸式練習，包括室內健身、技能培養、訓練、接觸練習和比賽，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sup>4</sup> 以下是可接受的「已完全接種 COVID-19 疫苗」的證明：疫苗接種卡（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接種的疫苗類型和接種最後一劑的日期），或作為單獨文檔的隊員接種卡照片，或保存在電話或電子設備上的隊員疫苗接種卡照片，或醫療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已完全接種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並確認該人已完全接種了 COVID-19 疫苗）。

<sup>5</sup> 以下材料可作為過去 90 天內感染 COVID-19 病毒（病毒檢測結果呈陽性）和完成隔離的證明：帶照片的證件和 COVID-19 抗原陽性檢測結果或 PCR 檢測結果的紙質副本或手機上的電子副本，或在過去 90 天內（但在過去 10 天內）的此類證明材料。隊員必須在參加活動/比賽之前完成隔離要求。

- 定期進行常規的COVID-19檢測：
  - 參與者、教練和後勤人員必須定期接受COVID-19檢測（生效時間為2021年5月11日（星期二）凌晨12:01）。這包括基準檢測和正在進行的症狀篩查檢測。根據目前的證據和標準，每日進行抗原檢測和定期做PCR檢測都是可接受的基準和持續性症狀篩查的檢測方法。
    - 如果遵循每日進行抗原檢測的規定，則該規定必須首先從進行PCR檢測開始，然後進行每日抗原檢測。任何陽性的抗原檢測結果都必須觸發PCR檢測，以對結果進行確認。需要對出現症狀的運動員和工作人員進行PCR檢測，並應在報告症狀後24小時內進行。
    - 對於高風險的接觸性運動（籃球、曲棍球、足球、冰球、長曲棍球、賽艇、橄欖球、足球、壁球、排球、水球、摔跤），只有參賽隊能夠在每次比賽前48小時內提供所有運動員和後勤人員的COVID-19檢測證明和結果，才允許隊伍之間進行比賽。
    - 抗原檢測結果應始終結合被檢測者的病毒觸史以及臨床表現來解讀。在沒有已知接觸病毒情況下，一位無症狀者得到的陽性抗原檢測結果應透過PCR檢測加以確認。一位COVID-19症狀患者得到的陽性抗原檢測結果即為假定陰性檢測結果，應透過PCR檢測予以確認；出現症狀者應繼續隔離，等待PCR檢測結果。
    - 如果在比賽、練習或比賽前48小時內無法進行檢測和得到結果，則不得允許該人員參加比賽。如果COVID-19檢測結果不確定或呈陽性，必須立即將該人送回家中進行隔離。請他們提早在 [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https://www.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找到的隔離指南。
    - 對於有證據證明已完全接種COVID-19<sup>6</sup>疫苗或在過去90<sup>7</sup>天內已從實驗室確診的COVID-19疾病期中康復/完成隔離要求的個人，不應將其納入定期進行COVID-19症狀篩查的檢測名單之中。對之前感染COVID-19的未完全接種疫苗的個人的症狀篩查，應從第一次檢測結果呈陽性的第一天或第一次得到陽性檢測結果取樣的90天後開始（如果他們未出現症狀）。
- 採用並遵循《重新進行比賽的安全計劃》
  - 體育運動團隊的贊助實體（例如，學校、聯盟或團隊）必須採用並遵循「重新進行比賽」的安全計劃，並在重新開始任何室內體育活動前的至少14天，將該計劃與特定場地的安全計劃一起提交給LACDPH。請將這兩份計劃發送至以下的電子郵件地址：[ehmail@ph.lacounty.gov](mailto:ehmail@ph.lacounty.gov)。LACDPH將確認收到體育運動隊的計劃和允許進行室內娛樂活動的開始日期。LACDPH會進行一次實地查看，以確定其是否符合《重新進行比賽的安全計劃》和《特定場地的安全計劃》。
  - 《重新進行比賽的安全計劃》必須是包括以下要素的書面文件：
    - 對隊伍滿足常檢測試要求的計劃的描述；
    - 在進入設施、練習和比賽之前，對所有工作人員、隊伍後勤人員和參與者進行進入場

<sup>6</sup> 以下是可接受的「已完全接種 COVID-19 疫苗」的證明：疫苗接種卡（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接種的疫苗類型和接種最後一劑的日期），或作為單獨文檔的隊員接種卡照片，或保存在電話或電子設備上的隊員疫苗接種卡照片，或醫療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已完全接種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並確認該人已完全接種了 COVID-19 疫苗）。

<sup>7</sup> 以下材料可作為過去 90 天內感染 COVID-19 病毒（病毒檢測結果呈陽性）和完成隔離的證明：帶照片的證件和 COVID-19 抗原陽性檢測結果或 PCR 檢測結果的紙質副本或手機上的電子副本，或在過去 90 天內（但不是在過去 10 天內）的此類證明材料。隊員必須在參加活動/比賽之前完成隔離要求。



所症狀篩選的計劃。

- 根據本規定的要求，審查檢測結果並向LACDPH報告檢測結果呈陽性的計劃；
- 遵循LACDPH接觸追蹤工作的計劃；
- 確保隊伍參與者盡可能保持在同一隊伍中的計劃；
- 制定一項計劃，即確保當前往客場參加比賽時，球隊成員必須留在隊伍中，不與當地球隊或東道主社區的其他成員混在一起。
- 隊伍為遵循本規定的其他方面所做出的努力的描述；以及
- 根據需要，向參與者、其家人和公眾傳達隊伍安全性調整的計劃。

○ 採用並遵循《特定場地的安全計劃》

- 贊助體育運動隊的實體（如學校、聯盟或運動隊）必須在運動隊使用的每個設施創建一個書面的、針對特定設施的COVID-19預防計劃，對所有場地和運動區域進行全面的風險評估，並在每個設施指定一名人員實施該計劃。
- 贊助體育運動隊的實體必須指定一名人員，負責在適用的情況下，對整個田徑運動以及每一個運動隊伍或運動相關的COVID-19問題作出回應。
- 贊助體育運動隊的實體必須就該計劃與員工、員工代表（如適用）和參與者進行培訓和溝通，並將該計劃提供給員工及代表；並且
- 贊助體育運動隊的實體必須定期評估設施是否遵循了計劃和文件的要求，並糾正發現的缺陷。
- 在室內運動重新開放的30天內，暖通空調系統已由暖通空調專家進行過檢查，並處於良好的工作狀態；最大程度地增加了通風量。有效通風是控制氣溶膠傳播的最重要的途徑之一。

○ 限制室內的可容納人數

- 室內健身、技能培養和訓練仍必須遵守洛杉磯縣發佈的《重新開放體育館和健身設施的適用規定：附錄L》的要求和可容納人數限制。只要室內青少年和成人運動符合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關於《室內現場活動（帶坐席）的適用規定》以及可容納人數限制要求，允許觀察者和觀眾參加。如果有觀察者或觀眾在場，請審核並執行該規定的要求和可容納人數限制。

注意：如果中接觸性和高接觸性的青少年體育比賽和接觸式練習僅在戶外舉行，則這些附加的大學體育活動要求不適用。室內體能訓練、技能培養和訓練仍必須遵循《重新開放體育館和健身設施的適用規定：附錄L》中的要求。

- 除上述活動外，不允許進行任何形式的室內活動。傳播更容易發生在室內環境中。這包括不符合上述額外要求的隊伍之間進行的體育活動，以及相關的室內活動，如團隊聚餐或比賽錄影研究等。
- 在以下條件下，滿足上述所有規定要求的戶外和室內運動隊允許進行隊際比賽（定義為僅限兩個隊之間的比賽）：
  - 隊際比賽只可在兩隊之間進行。
  - 隊伍間的比賽只允許與加州的其他運動隊進行。
  - 涉及兩隊以上的比賽或活動目前在加州是不允許進行的。例外情況是，必須在獲得LACDPH和各參賽隊所在地的地方衛生部門和來自多個常規運動專案參賽隊的單人或雙人選手的書面授權的情況



下，可以在加州進行。此類體育項目包括：田徑；越野；高爾夫球；滑雪/單板滑雪；網球；游泳/潛水/衝浪；自行車、排球和馬術比賽。

- 對於洛杉磯縣內兩個以上的隊伍，或多個單人或雙人參賽者之間的擬議賽事和比賽的例外申請，必須使用以下連結完成：[請求適用於兩個隊伍競賽規則的例外 — 比賽或活動](#)。網上申請表格應至少在擬議的活動或比賽的14天前提交。申請將根據收到的順序進行審查。網上申請要求申請者描述擬議的活動或比賽，以及為遵守本附錄S和其他適用的感染控制要求所作的修改。LACDPH將確認收到申請，並在收到後5個工作日內與申請者聯繫。

- 如果滿足以下所有條件，洛杉磯縣內的隊伍可以參加在洛杉磯縣以外舉行的兩隊以上或多個單人或雙人參賽者之間進行的活動和比賽：

- 活動已經得到了舉辦地點所在縣的當地衛生部門的批准。
- 任何隊伍，如果在計劃舉辦賽事的前14天內，其隊員或後勤人員中出現了一個或多個COVID-19確診病例，或在計劃舉辦賽事的前14天內，其隊員或後勤人員因與確診COVID-19病例密切接觸而處於檢疫狀態之中，則在未經LACDPH ACDC-Education部門的協商和批准，以確定哪些球員和工作人員仍有資格參與比賽，或必須被排除在比賽之外前，不得參賽。請注意，每種情況都需要單獨處理，基於讓所有的賽事參與者保證安全之需要，將整個隊伍排除在參加活動範圍之外是一種可能做出的決定。相關方可透過發送郵件至 [ACDC-Education@ph.lacounty.gov](mailto:ACDC-Education@ph.lacounty.gov) 與 ACDC-Education部門聯繫。

- 參賽隊伍在決定參加於其他州舉辦的比賽時，必須遵守當前的CDPH旅行建議。

- 隊伍不能參加州外的比賽。
- 隊伍的定義是在競技遊戲或體育運動中組成一方的一組隊員。
- 每隊每天最多只能進行一場比賽。

❑ 特殊情況，包括場邊助陣啦啦隊、樂隊和鼓樂隊：

- 場邊助陣啦啦隊被認為與競技啦啦隊類似，是一種適度的身體接觸運動，因此，必須遵循其他戶外適度身體接觸運動的所有要求。在參加不同運動專案的兩支隊伍之間進行的戶外比賽中，允許進行戶外場邊助陣啦啦隊的表演。在一項不同比賽項目的兩支隊伍之間進行的戶外比賽中，允許有戶外樂隊和鼓樂隊參加。
- 樂隊和鼓樂隊被認為是低接觸性的青少年娛樂活動，且必須遵守所有相關的感染控制要求。

- ❑ 參與者在場外就座的任何區域（例如板凳，休息區，候補隊員區）都已重新調整，以增大相鄰座位的距離，並放置更多的座位數量，這樣參與者和工作人員在該區域內就能夠保持6英尺的身體距離。

- ❑ 持有LACDPH頒發的有效公共衛生許可證的室外零售售賣攤位的經營者，可按照《室外現場活動（帶坐席）的適用規定：附錄Z》中要求的零售售賣攤位的條件經營。購買零售售賣攤位的食物的顧客必須在指定的室外就餐區或其室外座位上飲食，同時與非其家庭成員的人士保持距離。如需獲得公共衛生許可證，請發送電子郵件至LACDPH，電子郵件地址為 [chmail@ph.lacounty.gov](mailto:chmail@ph.lacounty.gov)。

- ❑ 允許舉辦讓觀察者和觀眾能夠到場觀看的戶外青少年和成人運動，並且此類活動應遵循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關於《戶外現場活動（帶坐席）的適用規定》。根據加州黃色等級的規定，並基於適用的建築和/或消防法規，在場館內舉行的戶外體育比賽的最大可容納人數應限制為法定可容納人數的67%。如果觀看者在

場，請審核並執行該規定中的要求。

- ❑ 允許舉辦讓**觀察者和觀眾**能夠到場觀看的室內青少年**和成人**運動，並且此類活動應遵循**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關於《室內現場活動（帶坐席）的適用規定》**。根據加州黃色等級的規定，並基於適用的建築和/或消防法規，所舉行的室內體育賽事的最大可容納人數應限制為場館的法定可容納人數的67%。如果觀察者在場，請審核並執行該規定中的要求。考慮提供觀看比賽的影片直播，這樣他們就可以在家裡「即時」觀看。
- ❑ 參與者、教練和後勤人員應按隊伍進行分組，並且在同一賽季或同一時間段內避免與多個隊伍一起參加比賽。關於青少年體育活動的更多資訊，請參閱**適用於學校和隊伍的CDC指南**。
- ❑ 考慮為較小的團隊重新設計娛樂類體育活動，重新安排練習和比賽區域，以使所有人能夠保持身體距離。
- ❑ 在盡最大可能的情況下，鼓勵參與者自備器材（如球棒、~~球拍~~、球拍）練習，切勿共用器材。參與者可以進行有限度的器材共用，例如在兩名球員之間踢足球，可作為技能訓練的一部分，或者在遊戲過程中投擲棒球、足球或飛盤。但是，以這種方式共用器材只能在指定的參與者對中進行。如果必須共用器材，如在遊戲時，參賽者應在遊戲前、休息時、中場休息時及活動結束後保持手部衛生。
- ❑ 如果無法洗手，參與者、教練和支持人員應使用洗手液。消毒劑必須擦到手上，直到完全搓幹。注意：經常洗手比使用洗手液更有效，尤其是在明顯看到手骯髒的情況下。
- ❑ 9歲以下兒童只應在成人監督下使用擦手液。如果誤吞，請致電中毒控制中心：1-800-222-1222。應首選使用含有乙醇的擦手液，當兒童有可能在無監督的情況下使用時，應使用該類型的擦手液。含有異丙基的擦手液毒性更大，且可通過皮膚吸收。
- ❑ 參與者、教練和後勤人員之間不應進行不必要的身體接觸（例如，擊掌、握手、碰拳），以限制疾病傳播的可能性。
- ❑ 對於擁有室內設施（包括但不限於浴室和更衣室）的娛樂性體育運動隊，可以允許員工、教練、後勤人員**和參與者**進入設施的室內區域使用洗手間或休息，**使用更衣室和淋浴間**，進行基本的辦公運營，以及每天將用品和材料搬入和搬出建築物。**根據適用的建築或消防規範，室內衛生間、更衣室和淋浴間的可容納人數必須限制在法定可容納人數的50%以內。**設施必須監控進入設施的情況，以限制廁所的可容納人數，防止室內人群聚集，並確保排隊使用室內廁所，**更衣室或淋浴間**的人與人之間的身體距離。錯開進入更衣室或休息室的時間，以便所有人在室內能夠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
- ❑ 所有正在使用的更衣室或衛生間**都要按下列頻率消毒，但不得少於每日一次**，消毒時間表如下：
  - 更衣室 \_\_\_\_\_
  - 衛生間 \_\_\_\_\_
  - 其他 \_\_\_\_\_
- ❑ 在選擇清潔產品時，應使用美國環境保護署(EPA)批准的對COVID-19有效的產品清單「N」上批准的產品，並遵循產品的使用說明。這些產品含有對哮喘患者更安全的成分。
- ❑ 使用產品標籤上已標明對新出現的病毒病原體有效的消毒劑，並按照產品標籤上的說明，以適當的稀釋率和接觸時間使用該產品。為員工提供關於化學品危害、製造商說明和Cal/OSHA安全使用要求的

培訓。

- ❑ 必須為負責清潔和消毒現場的保潔人員配備適當的防護設備，包括手套，護眼裝備，呼吸保護和產品要求的其他適合的防護設備。所有清潔用品都放在了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並存放在一個限制出入的區域內。
- ❑ 已告知所有員工，如果生病，或接觸過COVID-19的患者，就不要上班。員工理解如何遵守LACDPH的自我隔離和檢疫隔離指南（如適用）。審核和修改工作場所的請假制度，以確保員工因病在家時，不會受到處罰。
- ❑ 向員工提供有關可能有權獲得的僱主或政府資助的休假福利的資訊，這些福利將使其在經濟上更容易留在家裡。詳情請參見關於支持COVID-19病假和員工補償金的政府**專案**的補充資料，**包括根據《2021年COVID-19帶薪病假補充法規》**規定的僱員病假權利。
- ❑ 當被告知一名或多名員工，教練，後勤人員或參與者的檢測結果呈陽性，或有符合COVID-19的症狀（病例）時，運動隊應制定計劃或規定，要求病例患者**在工作場所**，並要求所有在工作場所接觸過病例患者的工作人員，教練，後勤人員或參與者立即進行**自我檢疫**。
- ❑ 運動隊或聯盟的計劃中應考慮制定一項協議規定，**並讓所有被檢疫隔離的工作人員都能進行或接受COVID-19檢測**，以確定是否存在其他的工作場所接觸感染。這可能需要實施額外的COVID-19控制措施。請參見**在工作場所應對COVID-19的LACDPH指南**。
- ❑ **COVID-19病例報告：**
  - 對於**青少年體育項目**，教練或聯盟必須向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LACDPH）通報在發病日期之前14天內的任何時間曾出現在該項目的員工，教練，後勤人員和參與者群體中所有確診的COVID-19病例。發病日期為感染者的COVID-19檢測日期或症狀首次出現日期，以較早日期為準。相關負責人士可以使用安全的網路應用程式線上完成：  
<http://www.redcap.link/lacdphe/educationsector.covidreport>，如果無法進行線上報告，請下載並填寫**適用於教育部門的COVID-19病例和接觸者的名單**，並將其發送至<mailto:ACDC-Education@ph.lacounty.gov>。教練或聯盟必須在接到病例通知後的一（1）個工作日內向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報告青少年體育項目中的所有感染COVID-19的病例。如果在14天內於青少年體育項目中發現三（3）起或更多數量的隊伍成員病例，教練或聯盟應立即使用以上述相同的方法向公共衛生局報告這一集中爆發性疫情事件。公共衛生局將與場所合作，確定該集中爆發性疫情是否需要公共衛生疫情採取疫情爆發的應對措施。
  - 對於**成年體育項目**，教練或聯盟必須在接到病例通知後1個工作日內向公共衛生局報告成人體育項目中的所有COVID-19感染病例。如果在14天內於成年體育運動隊成員中發現3例或更多病例，教練或聯盟應立即透過線上的方式向公共衛生局報告，網址是[www.redcap.link/covidreport](http://www.redcap.link/covidreport)。公共衛生局將與場所合作，確定該集中爆發性疫情是否需要公共衛生疫情採取疫情爆發的應對措施。
- ❑ **在感染病毒一段時間恢復健康後，重新參與體育運動：**
  - COVID-19患者在得到醫生的許可之前，不可重新參與體育運動，並且，根據他們疾病的嚴重程度和他們潛在的健康狀況，有不同的途徑來讓他們恢復參與體育運動。一旦運動員得到醫生的批准，就可以向他們推薦一個逐步引入和增加身體活動的分級重返比賽/訓練計劃。請參閱**兒科學會關於重新參與體育運動的臨時指南**：「如果參與者感染了COVID-19或在賽季期間感染了COVID-19，該怎麼辦？」，以及**COVID-19感染後逐步回歸比賽的指南**，以獲得更多的指導意見。



- 任何出現COVID-19症狀或因COVID-19而被隔離或檢疫的人士都不得參加訓練或比賽。
- 任何出現COVID-19症狀的個人應諮詢醫生進行檢測，並將其症狀和檢測結果通知其教練、運動教練和/或學校管理人員。
- 與他人接觸的員工可以免費獲得適合的可以覆蓋口鼻的口罩。欲瞭解更多有關口罩的資訊，請訪問：<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員工在工作期間與他人接觸或可能與他人接觸時，必須佩戴口罩。已被醫生告知不應佩戴口罩的員工，只要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應遵照加州的指引，必須佩戴底部有褶皺的防護面罩。該面罩最好有適合下巴形狀的褶皺。必須不能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
- 要求員工每天清洗或更換（如適用）他們的口罩。
- 已提醒員工，教練，後勤人員，青少年運動隊隊員遵循個人預防措施，包括：
  - 當你生病時，請留在家裡。
    - 如果你出現COVID-19症狀，在症狀首次出現後至少10天和痊癒後至少24小時內留在家裡，這意味著在沒有使用退燒藥物的情況下你已發燒，並且你的症狀（例如咳嗽，呼吸急促）也有所改善。
    - 如果你的 COVID-19 檢測結果呈陽性，但從未出現任何症狀，你必須留在家裡，直到：
      - 第一次檢測結果呈陽性的10天之後，但是
      - 如果出現 COVID-19 症狀，請遵循以上說明。
  - 經常用肥皂和水洗手（至少20秒）。如果沒有肥皂和水，請使用至少含有60%酒精的擦手液。請在飯前，上廁所後，並在咳嗽和打噴嚏後洗手。
  - 當咳嗽和打噴嚏時請用紙巾掩住口鼻，然後在使用後立即扔掉紙巾並洗手。如果你沒有紙巾，請用你的手肘（而不是你的手）。
  - 不要用未經洗手的手觸摸你的嘴，眼睛和鼻子。
  - 避免與病人接觸。
  - 避免共用如手機或其他設備等物品。如果設備必須共用，請一定要在共用前後用消毒劑擦拭。
  - 經常觀察你與其他員工和參與者的工作/運動距離。與他人保持建議的最少6英尺的距離，除非特定的需要較近距離才能完成的工作/訓練任務，並且在靠近他人或與他人一起工作/訓練時戴上布面面罩。
    - 對經常接觸的物體和表面進行消毒，這應該在開放時間內的每個小時完成一次。
- 本規定的副本已分發給所有員工，參與者以及參與者的家庭。

## B. 維護規定

- 常用物品要至少每天消毒一次。
- 常用器材/設備在每次使用前後都要進行消毒。
- 位於可供公眾使用的運動場、設施或場所內的洗手間應繼續在場所開放時間內向公眾開放，且應定期檢查，並使用EPA批准的消毒劑並遵循產品製造商的使用說明，對這些地點進行每天至少一次的清潔和消毒，或根據更高的使用頻率而確定有必要，則應進行更頻繁的清潔和消毒。
- 飲水機只能用來裝滿水瓶。

## C. 監督規定

- ❑ 整個設施內都張貼了指示性和告示性**標識**，以提醒每個人與他人保持6英尺的身體距離，需要一直佩戴口罩，定期洗手的重要性，以及如果他們感到不舒服或出現COVID-19症狀，需要留在家裡。請參閱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COVID-19指南的專題網頁，以獲取更多可供企業使用的資源和告示牌示例。
- ❑ 娛樂性體育專案的線上網點（網站、社交媒體等）提供了關於保持身體距離、佩戴口罩等問題的明確資訊。
- ❑ 已張貼告示牌提醒訪客，如果他們出現呼吸道症狀，或當前需要進行自我隔離或自我檢疫時，則必須留在家裡。
- ❑ 教練和聯盟的經理應負責監督張貼規定的遵守情況。
- ❑ 如果有參與者不遵守這些規定，他們將被要求離開該場所。
- ❑ 贊助實體（學校、聯盟或隊伍，視情況而定）應保留本規定的副本，或保留列印的COVID-19安全合規證書的副本（如適用）。欲瞭解更多資訊或完成COVID-19安全合規自我認證計劃，請訪問：  
<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eh/covid19cert.htm>。運動隊必須在其所在場所內保留一份規定副本，以防有人要求時供其查看。

未包括在上述的任何額外措施應在單獨的頁面上列出，  
且娛樂性體育活動的協調員應將其附到本文件之後。

關於本規定的任何問題或意見，你可以聯繫以下人員：

娛樂性體育活動負責方聯絡人姓名：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最後一次  
修改的日期： \_\_\_\_\_

## 附件 A：知情同意協議的示例

注意：以下的知情同意協定僅為提供示例的目的而書寫，以說明參加中等接觸性和高接觸性運動的青少年和成年運動員的知情同意協定可包括哪些內容。其中包括：（1）確認自己明白在疫情大流行期間參加體育活動帶來的相關風險；（2）確認自己清楚隊伍的 COVID-19 安全規定，包括在參加任何隊伍活動之前必須對症狀進行篩查，並向公共衛生局報告所有確診的 COVID-19 病例及其密切接觸者。經營和管理青少年和成人運動隊和聯盟的人員應在實施任何知情同意程序之前諮詢其法律顧問。

尊敬的運動員或家長/監護人（如果運動員未成年）：

加州最近宣佈，自 2021 年 2 月 26 日起，如果當地公共衛生局允許，並符合洛杉磯縣和加州對這些運動的要求，中度接觸性和高接觸性的青少年和成人娛樂性運動可以恢復開展（包括比賽）。

[Team] 正在採取合理的措施，以防止 COVID-19 病毒的傳播。這些措施包括跟蹤/追蹤相關人士，以及要求所有人遵循適用的加州和縣公共衛生命令和規定。然而，傳播的可能性是無法消除的。運動員及其家屬在參加體育運動前，必須意識到並確認知曉這些風險。

透過簽下本人姓名的首字母並簽署本知情同意協議，您明白、接受並同意以下所有事項（運動員和（如果運動員是未成年人）家長/監護人必須簽下本人姓名的首字母/簽字）：

- 參加體育運動純屬自願行為。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 青少年運動員有權在教練組的指導下參加運動會、訓練和比賽。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 如出現下列任意一種情況，運動員或家長/監護人均不得出席會議、訓練及/或比賽：

- A. 運動員或其家庭成員在最近10天內首次出現COVID-19的某一種症狀：發燒（達到或超過100.4°F或38°C）或發冷、咳嗽、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難、感到疲倦、肌肉或身體疼痛、頭痛、喉嚨疼痛、噁心或嘔吐、腹瀉、鼻塞或流鼻涕、或新出現的味覺或嗅覺喪失。運動員或其家長/監護人（如果運動員是未成年人）將在參加會議、訓練和/或比賽之前在家中檢查運動員的體溫；如果體溫達到或超過100.4°F或38°C，運動員將不能到場或參加任何隊伍活動。
- B. 運動員或其家庭成員已被診斷為患有COVID-19或疑似患有COVID-19，或正在接受COVID-19檢測。
- C. 運動員或其任何家庭成員曾與被診斷為患有COVID-19或疑似患有 COVID-19 的患者相處過一段時間。
- D. 運動員或其家庭成員目前正在接受隔離或檢疫。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 如果運動員的COVID-19檢測結果呈陽性，或已確定運動員與COVID-19檢測結果呈陽性的個人有過接觸，



運動員或其家長/監護人（如果運動員是未成年人）應同意立即通知[Team Officials]，並確認[Team Officials]必須聯繫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LACDPH），以提供關於確認的檢測結果呈陽性的資訊，包括運動員的姓名和聯繫資訊。本人同意[Team]向LACDPH或法律要求的任何其他行政機構提供此類資訊。本人亦同意願意配合[Team Officials]和/或LACDPH認為必要的接觸者追蹤工作。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 我們知道，運動員在參加或出席會議、訓練和/或比賽時，可能會接觸到COVID-19。我們明白，這種接觸會給運動員及其家庭成員帶來感染、患上嚴重疾病或死亡的風險。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 我們明白[Team]、州長、加州衛生署、LACDPH或其他對公共健康權利有法律權利的行政機構可以在任何時候決定取消比賽或賽季。我們還明白[Team]必須遵守任何有體育管理許可權的機構發佈的任何指令，並同意遵守任何此類指令（即使是在簽署本協定後發佈的指令）。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 運動員和家長/監護人（如果運動員是未成年人）知道，訓練、比賽、觀賽和/或交通方式將與往年不同，包括需要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並始終正確佩戴口罩。我們同意遵守教練組的指示，並明白如果不遵守此類指示，可能導致運動員被拒絕參加訓練、比賽和/或整個運動賽季。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 運動員自願參加體育運動。運動員或家長/監護人（如果運動員是未成年人）同意承擔感染、受傷或死亡的任何和所有風險，無論這些風險是已知的還是未知的。

家長姓名的首字母：\_\_\_\_\_ 運動員姓名的首字母：\_\_\_\_\_

本人/我們已仔細閱讀本協定並完全理解其內容。本人/我們明白，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間參加體育運動的風險。本人/我們知悉，此表格包含免責聲明及免除所有索償的資訊。本人/我們是自願簽署本協議的，完全瞭解所有相關的風險，並且免除和放棄對 [TEAM]、其員工、代理商、董事會成員或其他相關實體的任何索賠權。

運動員姓名（請工整書寫）：\_\_\_\_\_

運動員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家長姓名（請工整書寫）：\_\_\_\_\_

家長簽名

（如果運動員是未成年人）：\_\_\_\_\_

日期：\_\_\_\_\_